

2023年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XX区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汇总8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怎样写方案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方案应该怎么制定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一

xx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xx省燃气管理条例》《xx省气瓶安全条例》等规定，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我区燃气安全监管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燃气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依据市住建局《xx市城镇燃气行业2020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规范的规定，结合近期省、市、区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安排，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以燃气工程建设、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充装运输等环节为重点，全面落实政府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深入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非法充装、非法倒灌、非法运输、超期不检、废瓶在用”等违法违规行为，针对违法违规燃气经营、使用企业和场所，坚决停产一批、取缔一批、整改一批，规范对燃气经营企业的管理，加强对燃气用户的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规范燃气安全管理，全面提高事故防范能力，促进我区燃气行业安全稳定运行。

二、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 xx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xx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xx 区住建局局长 xx 区府办副主任 成员□xx 区住建局副局长 xx 市公安局xx分局副局长 xx 区市场监管局分管领导 xx 区交通局分管领导 xx 区应急局分管领导 xx 区消防救援大队分管领导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区住建局分管领导任主任，具体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并牵头组织开展专项督查。

办公室下设专项工作小组：

（一）企业经营监督组：

组成人员：区住建局4人、区应急管理局1人、区市场监管局1人、区公安分局1人、区消防大队1人。

会同新闻媒体宣传普及燃气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提高民众安全意识；

负责对存在违法违规供气行为的燃气供应企业依法追究责任。

（二）公共安全监督组：

组成人员：区住建局2人、区公安分局2人、区应急局1人、区市场监管局1人、区消防大队1人。

依法查处经营单位违反消防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市场经营监督组：

组成人员：区市场监管局2人、区交通2人、区住建局2人、区公安分局1人。

工作职责：负责对无证无照擅自从事燃气经营的违法行为等进行查处；

负责对燃气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上岗资格进行监督检查。

各镇（街）：按属地管理原则认真配合整治工作，组织开展燃气使用安全的检查和宣传，负责辖区内瓶装气的安全监管。

三、整治范围和重点（一）整治范围 此次xx区辖区内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涉及储存、充装、经营、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燃气行业所有领域（液化石油气企业、使用液化石油气等燃气的餐饮等公共场所）。

（二）整治重点 1. 重点整治在用及新建、改建、扩建的燃气场站未落实安全设施有关规定行为，消防设施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未落实安装告知、监督检验和使用登记等工作，相关从业人员未持证上岗等问题。

2. 重点查处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燃气经营、气瓶充装、燃气运输和非法储存、倒灌、分装、掺假、销售瓶装燃气等活动，坚决遏制擅自设点、无证经营液化石油气等违法违规行为。

3. 重点打击非法充装、使用未办理使用登记、未按规定定期检验或报废液化石油气钢瓶，擅自排放残液和修理改造拆解钢瓶等危险行为。

4. 加大餐饮场所（包括宾馆、饭店、学校、医院、养老院、企业食堂瓶装气化间和流动商贩、烧烤摊、农贸市场等）燃气安全管理，严厉打击违规使用燃气和超期气瓶、报废气瓶等行为。

5. 加大燃气存储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液化石油气瓶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6. 加大燃气设备设施和液化石油气瓶安全使用知识的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提高使用者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四、工作步骤（一）自查自纠阶段（即日起至6月30日）。镇（街）、各有关部门要结合本行业燃气安全监管工作实际，分析存在问题，研究制定燃气安全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列出重点企业、重点问题。要督促企业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及时治理纠正违法违规行为，消除安全隐患。要在全面排查摸底的基础上，对重点企业（场所）重点排查，不留死角和盲区，并将排查出的问题逐一登记、建档立案、督促整改。

（二）集中整治阶段（7月1日-11月30日）。组织开展联合执法，加大检查力度和频次，对重点单位实施明查暗访，重点检查隐患排查整改情况、应急准备、应急预案、值班值守情况，确保隐患治理责任、措施、资金、时限，严格整改闭环管理。对责任不落实、隐患治理不到位的要挂牌督办；对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要坚决停产整顿；对非法违法组织生产经营建设的，要坚决依法予以取缔、关闭，并严厉查处。

（三）巩固提高阶段（12月1日-12月31日）。通过采取突击检查、加强督查、重点抽查、跟踪检查等多种方式，对辖区内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五、工作要求（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区直各部门要按照本方案的职责分工，认真组织开展本行业领域的专项整治工作。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严格落实到位。

（二）加强协调配合，形成监管合力。燃气专项整治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和信息互通，建立上下联动、部门互动、区域联动的工作机制，加强协作配合，及时信息沟通、情况通报，对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涉及其他部门监管的违法行为，要立即向有关部门移送。要大力组织

开展联合执法，形成监管合力，有效打击各类违法分子的嚣张气氛。

（三）坚持统筹兼顾，实施标本兼治。各有关部门要把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与危化品检查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相结合，与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严格日常监管执法、建立安全监管长效机制相结合。要以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为契机，针对燃气使用的特点，从开展岗位达标入手，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规范作业行为，减少和杜绝“三违”现象，全面提升现场安全管理水平。

（四）加大查处力度，严格依法行政。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对达不到基本燃气安全要求的单位、场所，要依法责令其立即停业整改，直至隐患消除。对不认真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导致发生事故的，要严格按照“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查明原因，分清责任，依法严肃处理，并及时向社会公布调查处理结果，推动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五）认真总结汇报。各相关单位要认真开展各项活动并进行总结。于7月1日前和12月20日前分别对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认真进行总结，将“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总结以及简报、照片等佐证材料报送到区住建局。照片要求标明时间、地点、活动内容，格式为jpg□

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县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中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二

周一召开全体教师例会，传达“12.9”安全会议精神。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与教师、保育员、厨房人员、保安、后勤部门等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进一步完善幼儿园各类安全预案与安全管理制度；每月由杨琳琳园长亲自带队进行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并做好隐患排查台账。

幼儿园安全排查隐患小组进行安全隐患检查，消除安全隐患，发现安全隐患立即解决，记录排查台账，形成闭环。

每月专人对校园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进行“三定”检查工作，对损坏的消防设施，进行及时维修与保养，并有维护保养消防设施的台账。

邀请xx交警中队蔡忠东警官来园开展“交通安全知识”专题讲座，班级开展“交通安全”体验课活动，组织各班参加安全教育平台12.2“交通安全教育日”教育专题，并与学生和家签订《交通安全责任书》及《交通安全承诺书》。以此增强学生的交通法规意识。

幼儿园及周边治安良好；每天离园、入园期间，园领导、护导师、保安按时值岗，确保师生出入安全。

在教师例会传达市教育局有关师生外出集体活动审批有关通知，我园将严格执行师生外出集体活动审批制度；在开展大型活动做到有安全预案，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

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做好幼儿饮食安全卫生管理工作，食堂留样保存48小时，留样记录和消毒记录完整，食堂进货台帐详实、索证完善。

幼儿园坚持“每天离园5分钟”安全教育，要求各班要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安全教育平台各项专项安全教育，定期组织学生

开展紧急疏散和自救逃生演练情，组织教师参加安全培训会，并组织幼儿园保安参加保安技能培训。

幼儿园健全应急管理机构及规章制度；设立相应应急预案，成立反恐防暴领导小组，组织反恐演练，提高全园师生的防恐怖安全意识。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三

为认真贯彻落实□xx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燃气使用百日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晋建城函□20xx□373号）及长治市《燃气使用百日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长建发□20xx□51号）要求，进一步加强城镇燃气安全使用工作，有效遏制和防范燃气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决定在全区开展燃气使用百日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成立领导小组

为加强我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治理成效，成立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xxx□区住建局局长

副组长□xxx□区住建局总工程师

成员□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

专项整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燃气科，办公室主任□xxx□副主任□xxx□

二、总体目标要求

近期，太原市发生一起因室内人工煤气泄漏导致3人死亡的事件。为加强安全知识宣传和常态化检查，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切实将城镇燃气安全使用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大力加强安全用气宣传教育，促进燃气用户提高安全用气意识，掌握安全用气知识，提升安全用气水平，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确保城镇燃气使用安全。

三、整治内容

此次整治主要内容，一是开展全面深入的安全用气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提高燃气用户安全用气水平；二是按照“谁供气、谁负责”的原则，重点对居民和公福燃气用户，开展一次全覆盖、无遗漏、拉网式的入户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

排查和治理的重点是：是否存在管道、表具、燃气器具泄漏的情况；

是否存在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燃气器具的情况；

是否存在橡胶软管老化开裂、穿墙和暗埋、未使用专用管卡固定等情况；

是否存在表后预留阀门未使用的情况；

户内管道穿楼板、穿墙处是否存在腐蚀的情况等。对公福用户还要重点检查燃气用气场所是否具备安全用气条件；

燃气管道、阀门、仪表等设施设备是否完好；

强制通风设备和照明设施防火防爆情况；

燃气设施间有无明火或人居住等等。

四、时间安排

此次专项整治工作从4月5日开始，7月15日结束。具体分为三个阶段：

（一）自查自纠阶段（20xx年4月5日至5月15日）：各燃气经营企业结合本单位实际，围绕工作重点内容，组织专门力量，

集中开展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整改，形成完整的自查整改记录和自查总结报告，并于5月20日前报我局燃气科。

（二）集中检查阶段（20xx年5月16日至6月15日）：在各燃气经营企业自查自纠的基础上，我局将对各燃气经营企业的方案贯彻情况和自查自纠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市局将对我区燃气经营企业自查情况进行抽查。

（三）总结分析阶段（20xx年6月16日至6月20日）：各燃气经营企业认真梳理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系统总结经验做法，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形成全面的总结报告。

五、重点任务

（一）全面加强宣传教育

各燃气经营企业要加大力度，切实做好安全用气宣传。在整治期间，要着力通过报纸、网络、手机短信、宣传屏（栏）等公共媒体，进行不间断、滚动式的安全用气宣传，并通过发放安全用气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广大群众普及安全用气知识，增加群众安全用气常识，提高群众安全用气能力。特别是还要借助一些典型燃气事故案例的宣传，强化燃气安全警示教育，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的安全用气意识。对于老年燃气用户等特殊用户群体，要通过派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采取现场教授等方式，使其能够真正掌握安全用气技能。

（二）认真开展入户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认真履行好入户检查、技术指导、安全宣传的义务，做到工作部署到位、措施落实到位，严防事故发生。要将人工煤气用户、使用橡胶软管用户、户内燃气设施老旧用户、人员密集场所用气作为重点，列为最先安排检查对象。要严格按照《城镇燃气设施运行、维护和抢修安全技术规程》

□cjj51-2016□和《燃气服务导则□□gb/t28885-2012□的相关要求，认真对照检查内容和要求对燃气用户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户不落、项不漏。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现场向用户提出书面整改的内容、要求、结果及时限等，并主动提供好相应的指导服务。

（三）切实抓好隐患整改

燃气经营企业要根据入户检查的结果，按户建立台账，并重点针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通过强化回访、回查，做到逐项销号，确保隐患和问题及时整改到位。对不具备安全供气条件的，应停止供气，待隐患切实整改到位后，方可恢复供气；对于不及时消除隐患可能严重威胁公共安全的，应及时上报我局，我局将会同相关部门，依法采取措施，及时组织消除隐患。

六、工作要求

各燃气经营企业要充分认识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切实把燃气使用安全整治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和重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亲自推动，分管领导要认真履职，层层压实责任，狠抓落实。

本次百日安全整治实行月报制度，各燃气经营企业要分别于5月5日、6月5日将阶段性整治情况的电子材料发送至邮箱，书面材料报送我局燃气科。整治期间，省厅、市局将结合各县、区工作开展情况，适时组织开展督查指导。整治工作结束后，各燃气经营企业要于7月15日前将全面总结的书面材料报送我局燃气科。

电子邮箱□xxx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四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原则，按照燃气安全管理有关规定，全面排查各类安全隐患，彻底整治全区燃气建设、经营、使用、管理等环节存在的问题，从严加强燃气安全管理，全面落实燃气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全区燃气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建党百年营造良好氛围。

（一）燃气经营企业安全。一是深入排查企业是否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特别是在生产经营、安全管理、设施运行、安全责任制落实、规章制度建立、安全投入、硬件设施运行维护、设备检测、安全教育宣传、人员持证上岗、承包商和特殊作业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制定及应急演练等方面的运行情况。二是深入排查企业是否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进行了彻底整改，对于存在重大隐患但无法立即整改的问题，是否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整改方案，并明确责任人员、整改措施、完成时限。三是重点检查各液化气站使用非自有气瓶、超期未检、检验不合格或者报废的钢瓶充装燃气等情况，以及是否严格执行持证上岗等情况。（牵头单位：区综合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

（二）工商企业用气安全。一是检查工商企业供用气合同签订情况、日常自检是否到位，检查记录是否详实、燃气泄漏报警器和自动切断装置运转是否正常、阀门开关记录是否建立等情况。二是检查燃气设施建设的合法性、规范性及燃气设施运行维护、检测检修情况，检查警示标识、安全监控、消防设备、防雷防静电、应急物资等设施的配备情况。

（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局、区工信局、区综合执法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各管道燃气企业、各液化气站）

（三）学校食堂用气安全。一是检查学校食堂供用气合同签订情况、日常自检是否到位，检查记录是否详实、燃气泄漏报警器和自动切断装置运转是否正常、阀门开关记录是否建立等情况。二是检查警示标识、安全监控、消防设备、防雷防静电、应急物资等设施的配备情况。（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综合执法局、区消防救援大队；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各管道燃气企业、各液化气站）

（四）农村用气安全。一是检查是否严格落实农村燃气“双安全员”制度，实现了农村天然气管管理全覆盖。二是检查是否建立了完善的应急抢修服务机制，确保一旦出现问题能够及时反应、迅速处置，是否按要求定期组织了燃气安全应急演练。三是检查村居用户用气场所是否符合规范，并保证安全条件相对稳定。四是检查是否存在擅自安装、改装、迁移或拆除燃气设施的行为。五是检查是否存在燃气表后操作阀设置不合理、操作不方便、设施不关闭，燃气管道、计量器具被装修箱柜包裹密闭等现象。六是检查供气企业是否留存检查记录，并建立“一户一档”台账，加强对用户用气安全的宣传。（牵头单位：区综合执法局；责任单位：镇、镇、镇、镇、街道，各管道燃气企业）

（五）城镇用气安全。一是检查城中村及城区平房用户是否存在不安装报警器、管线锈蚀严重、超期服役、私拉乱接和冬季采用燃气炉直接燃烧取暖等情况。二是检查是否存在物业代管供气行为的小区，对物业代管小区供气移交推进情况，特别是对城区老旧小区和“三供一业”移交小区供气情况进行检查。三是检查超期服役燃气设施更新改造情况。检查燃气企业是否对超期服役燃气设施进行了集中摸排，是否制定了分批次改造计划。检查2021年我区3000户改造任务推进落实情况，在改造过程中，是否严格落实安全巡查、专家检查、入户排查、检测检修和管线周边施工动火作业安全管控等规定。7月10日前，各街道、各管道燃气企业将物业代管小区移交和超期服役小区有关情况及时移交改造计划报区综合执法局。

（牵头单位：区综合执法局；
责任单位：街道、街道、街道、街道、区住建局，各管道燃气企业）

（六）地下燃气管网安全。一是检查是否对存在超期服役管网、占压管网等安全隐患进行了及时的排查整改。二是检查是否存在地下燃气泄漏到下水道、泄漏到密闭空间等形成大范围爆炸的安全隐患。三是检查是否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设置燃气设施防腐、绝缘、防雷、降压、隔离等保护装置和安全警示标志，是否定期进行巡查、检测、维修和维护，是否对缺损或破坏的警示标志进行及时维修。四是检查是否根据日前对地下管线普查的要求开展了相应的活动，并登记造册。五是检查是否按照要求对地下管网进行定期检验检测。7月10日前，各管道燃气企业将地下燃气管网图及管道占压自查统计情况报区综合执法局。

（牵头单位：区综合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各管道燃气企业）

（七）智慧燃气系统运行效能。一是检查各管道燃气企业是否建立了智慧燃气系统并运行，特别是检查地下管线泄漏报警检测系统运行情况。二是检查是否在天然气管网和下水管道交叉地段安装了报警系统。三是检查是否实现了对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智能化安全监管，实现了及时报警、实时监测、自动控制。（牵头单位：区综合执法局；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各管道燃气企业）

（八）检查开展“打非治违”行动效果。一是检查已开展的打击无证经营、打击超许可范围经营等活动效果。二是检查是否依法取缔无证经营的燃气汽车加气站和液化气储配站、瓶装供应站、瓶组气化站。三是检查是否存在未经审批、擅自在工业企业内部设立cng□lng供气设施的行为，是否存在非法运输cng□lng等行为。四是检查是否按规定对擅自设点、倒

罐、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五是检查是否存在向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提供用于经营性气源等行为。（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局、区工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综合执法局、公安分局；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

（九）供气服务。一是检查各燃气企业是否配备了充足的工作人员，按照每年两次的标准到住户家中开展燃气检查、指导和安全知识宣传。二是检查各燃气企业是否按照标准建立了相应的服务设施和场所，配备了完善的设施，并提供到位的咨询、报修、充值、抢修、检测等服务。三是检查各燃气企业是否按照市级部门气价文件售气，是否存在随意提高供气价格问题。四是检查各燃气企业是否存在对用户更换燃气表、燃气报警器、更换不锈钢波纹管收费较高情况。（牵头单位：区综合执法局、区发改局、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各管道燃气企业）

（一）区综合执法局负责牵头开展本次燃气安全整治专项督查，对各燃气经营企业进行安全检查，督导、调度各镇街、各有关单位开展工作。

（二）区交通运输局负责对违反规定运输燃气的企业、车辆进行查处。

（三）区商务局负责组织餐饮场所开展燃气使用安全自查工作，主动消除隐患；督促其与合法燃气经营者签订安全供（用）气合同。

（四）区教育局负责组织学校、幼儿园、教育培训机构开展燃气使用安全自查工作，主动消除隐患；督促其与合法燃气经营者签订安全供（用）气合同。

（五）区住建局负责督导小区物业公司配合燃气企业对代管

供气小区移交，负责组织建筑施工单位开展工地食堂燃气使用安全自查工作，主动消除隐患；督促其与合法燃气经营者签订安全供（用）气合同。

（六）区应急局会同区工信局负责对工业企业内部违规违法使用cng□lng行为进行查处。

（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对无营业执照经营燃气、销售不合格燃气燃烧器具以及充装企业超范围充装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负责对特种设备未经定期检验进行查处，负责对供气价格超出政府定价行为进行监管。

（八）公安分局负责对非法存储、销售、运输、盗用燃气以及破坏燃气设施等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查处。

（九）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对燃气经营、使用、储存场所进行安全检查，督促落实消防安全制度。

（十）各镇、街道，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全面负责做好辖区内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十一）各燃气企业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抓好安全教育培训，完善双重预防体系，强化应急管理，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不断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清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制定整治计划，周密安排部署，认真组织实施。区燃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负责牵头组织实施全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省、市、区部署要求，主要领导带队，抽调精干力量，迅速组织开展，确保专项整治各项工作高效有序、取得实效。区政府成立专项督导组，对各镇街、各部门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

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二）强化责任落实，加强督导调度。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责任制，严肃检查并做好隐患整改记录，按照“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检查情况要及时向被检查单位、个人反馈，检查人员和被检查单位负责人要在检查结果上签字。要严格落实“五个一批”要求，从严从实从细开展排查检查。区综合执法局要牵头建立专项整治工作督导调度机制，实行“每月一调度、两月一通报”。各镇街、区商贸园管理服务中心要强化工作措施，加快推进整治，每月25日前将工作进展情况报区综合执法局。

（三）强化宣传引导。创新宣传教育模式，提高用气单位和群众安全用气技能，提高防范意识。充分借助电视、报纸、网络等各类新闻媒体，加大对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的宣传报道，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建立举报奖励机制，引导企业职工和群众积极参与隐患排查整治，举报各类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倒逼企业强化安全管理，推动燃气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四）强化预案管理。进一步修订完善燃气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演练，并做好政府和企业应急预案的有效衔接。进一步完善部门间联合会商、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人员到岗到位、信息畅通无阻。全区各燃气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做好应急物资、装备和信息保障等准备，确保一旦发生险情，能够第一时间出动，及时有效处置。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五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燃气安全“百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同时，保证本次行动开展有成果、有实效，成立燃气安全“百日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次行动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

二、整治目的、范围、重点及分工

(一) 整治目的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实行标本兼治，突出源头管理，依法规范燃气市场秩序，建立燃气安全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提高燃气安全监管水平，创造良好的燃气生产经营环境。

(二) 整治范围

xx区辖区内燃气从业单位和个人，涉及管道燃气、液化石油气储存、经营、工程、管道等各个环节进行综合整治。

(三) 整治重点

1、重点整治管道燃气违法违规行为。一是主要检查燃气场站的布局和选址是否符合规划要求；

在建燃气项目建设手续是否齐全，是否经过正规设计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验收；

是否存在未经验收擅自投入使用的行为。二是经营单位是否持有燃气经营许可证；

燃气管道、门站、气化站、混气站、调压站、加气站、灌装站、供应站等燃气设施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三是燃气管道与其他管线是否存在有相互交叉重叠或被压占情况。四是燃气管网、重要生产设施、消防设备是否完好。五是经营单位是否制定了应急预案。六是经营单位是否开展了客户端安全用气宣传和管理工作的。

2、重点整治液化石油气违法违规行为。以加气站、换气站为主要检查对象。一是是否存在无证经营、非法充装、在液化石油气气瓶中掺混二甲醚等行为；是否存在充装超期未检验气瓶、报废气瓶或气瓶相互倒气等违法违规行为。二是是否超范围经营；相关作业人员是否取得有效资格证件并持证上岗。三是是否进一步完善并落实了安全生产“三项制度”；是否建立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按要求开展应急演练。四是充装气瓶是否按规定粘贴警示标签、充装标签；气瓶收发、存放管理是否符合要求；是否落实了气瓶检验责任，并按规定将超期未检和报废气瓶及时送气瓶检验站进行定期检验检测盒报废处理；是否存在擅自改造、改装、翻新废旧气瓶的行为。

（四）职责分工

区域管局：负责燃气安全生产的综合协调、监督管理。

辖区各乡办：负责对各自辖区内管道燃气、液化石油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摸底调查。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六

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安全工作专题会议精神，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重大事故，我园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全面而细致的安全大检查，通过集中深入排查，全面摸清了存在的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并落实责任人员，认真整改，彻底排除了安全隐患，增强了广大师幼安全意识，有效防止了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将检查情况总结如下。

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集中开展安全大检查，堵塞安全监管漏洞，强化安全措施，坚决破除侥幸心理，突出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全面排查幼儿园安

全隐患，促进各部门、各班级完善安全体系建设，健全安全工作规章制度，从而达到安全隐患明显减少、周边环境安全状况明显改善、师幼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明显增强的良好状态。

组长□xxx

副组长□xxx

成员□xxxxxxx

开展拉网式排查，切实做到不漏过每一间教室、不漏过每一种设施、不漏过每一个部位、不漏过每一个环节。

一查园舍设施安全。主要检查了园舍各个部位是否存在安全隐患。经排查，幼儿园大型玩具、校园围墙、楼道照明、栏杆、扶手等设施一切正常，楼梯上没有堆放杂物，消防通道通畅，应急疏散标志完好，室内设施设备符合安全要求。防雷装置、电梯按时按要求进行了检测。

二查食堂食品安全。幼儿园建立了各项食品卫生管理制度，食堂餐饮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从业人员均持有健康证并定期进行体检，制定了突发流行性疾病、传染病、食物中毒等应急预案。

三查消防安全。幼儿园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消防通道畅通，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灯完好，消防设施、灭火器材齐全、有效，功能室、教室、食堂无违章用火、用电情况，电器产品的安装、使用和线路设置符合相关技术规定，校舍防火、防雷等设施配备完好，微型消防站日常维护工作正常进行。

四查安全教育开展。幼儿园定期召开安全专题工作会，对全园教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全体人员安全意识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与应变能力；重视对幼儿的日常安全教育，

教师在制定期、月、周教学计划时都必须包含安全教育的内容，并落到实处，幼儿自我保护意识明显提高。制定了各项应急预案，按时开展应急演练，使全园师幼熟悉疏散流程，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五查保安值守及行政值班。幼儿园保安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认真对来访人员进行询问登记，做好一日三巡并填写巡查记录。值班行政按时值班并认真填写值班记录。

六查交通安全隐患。上放学时段，幼儿园摆放安全警示标志，确保交通安全。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清理校园周边“三无车”、农用车、摩托车、“火三轮”等非客运车辆搭载学生的情况。

（一）自查

紧紧围绕安全大检查要求，结合幼儿园实际，认真制定了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职责分工，任务和时间安排，认真开展安全隐患自查，检查面全覆盖达到100%。

（二）整改

在加强安全自查和边查边改的基础上，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进行了认真梳理，并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确保了整改工作取得扎实的成效。

（三）督查

接受区教育局安全工作检查并确保合格。

（一）领导高度重视，安全意识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幼儿园领导把安全工作当作头等大事来抓，以更加严格的管理、更加科学的方法、

更加有力的措施，切实抓好抓落实。全面排查了幼儿园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做到了“狠抓落实，限期解决，不留死角”。

（二）检查认真，狠抓整改。

认真履行各自职责，严防走过场、草率应付。对存在的隐患和问题，认真做好了登记，并分类建立了隐患整改台账。对检查中发现的一般性隐患和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较严重的隐患和问题，做到了立即上报，限期整改；整改完成后，复查验收，落实主体责任。

（三）建立了长效机制。

通过大检查彻底整治了隐患，建立健全了安全工作长效机制，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防止一般事故的发生。

幼儿园周边仍有安全隐患存在，小商小贩流动摊点较多，卫生状况较差，交通秩序混乱。

幼儿园的安全工作任重而道远，为此我园将继续做好各项安全工作：

（一）把握形势，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继续坚持并深化闭环式排查工作，为师幼提供安全保障。

（三）继续建立和完善幼儿园安全目标管理责任制，形成责任到岗、责任到人的安全管理体系。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七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以隐患排查、专项治理、宣传教育、监管执法为载体，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深入排查治理燃气行业安全隐患，严厉打击燃气行业非法违法行为，压实燃气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全县燃气经营企业（包括管道燃气企业、瓶装燃气企业和汽车加气站）及燃气用户等。

通过开展燃气行业安全生产隐患集中排查治理专项行动，使全县城镇燃气市场进一步规范有序，重点消除瓶装液化石油气在经营、充装、储存、运输等环节安全隐患。全面推进燃气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建立健全燃气行业监管长效机制，逐步推进燃气企业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有效遏制燃气行业经营不安全行为。

（一）开展燃气经营企业安全专项整治。全面压实燃气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照《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标准》，检查各燃气企业安全管理制度与规程执行情况、场站的运行管理、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应急预案制定及演练和燃气重大危险源管理等情况。

（二）开展燃气违法行为专项整治。重点查处无证经营，违反燃气经营许可规定从事燃气经营活动或违规建设燃气设施等行为，充分运用《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查处手段，依法严厉打击燃气行业违法行为。

（三）开展燃气用户安检。燃气企业定期对用户开展安检，宣传安全用气知识，督促用户规范使用燃气；严格执行充装规定，严禁充装过期瓶、报废瓶；重点规范餐饮场所安全用气行为，健全供气餐饮用户档案，做到“一户一档”，消除

餐饮场所燃气设施隐患。

（四）开展第三方破坏燃气管道专项整治。督促管道燃气企业加强管线巡查，及时发现燃气管道周边施工行为，及时告知和指导施工方采取安全保护措施。加大庭院低压管道警示标识设置，协调物业加强庭院小区地面施工管理，杜绝庭院小区地面施工破坏燃气管道行为。严厉查处破坏燃气管道设施的违法违规行爲，做到每一起破坏燃气管道行爲必追究相关方责任。

此次燃气行业安全生产隐患集中排查治理专项行动从即日起至2019年6月底，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企业自查和执法检查阶段（即日起——5月20）

组织开展全县燃气经营企业（包括管道燃气企业、瓶装燃气企业和汽车加气站）要场站自查、用户安检，及时整改发现隐患，每月报送隐患排查台账至县城管局。

组织执法和管理人员对燃气行业安全生产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打击城镇燃气市场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依法查处各类燃气违法行为，指导检查燃气企业按照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规定，全面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管理措施落实。

（二）深化落实阶段（5月21——6月10日）

我局将结合城镇燃气执法检查工作，对全县燃气经营企业（包括管道燃气企业、瓶装燃气企业和汽车加气站）、餐饮场所等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查看燃气经营单位自查自纠情况整改落实情况，检查燃气行业安全隐患，适时组织专项执法检查“回头看”，彻底整改安全隐患。

（三）总结提升阶段（6月11日——6月30日）

认真梳理企业自查和监管监察发现的问题隐患，督促企业彻底从源头上进行治理消除，对查处的隐患问题和非法违法行为，及时登记建档，限期整改，防止问题出现反弹。积极探索燃气安全风险预防措施，建立健全燃气行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篇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广东省气瓶安全条例》等规定，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我区燃气安全监管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燃气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依据市住建局《云浮市城镇燃气行业2020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规范的规定，结合近期省、市、区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安排，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以燃气工程建设、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充装运输等环节为重点，全面落实政府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深入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非法充装、非法倒灌、非法运输、超期不检、废瓶在用”等违法违规行为，针对违法违规燃气经营、使用企业和场所，坚决停产一批、取缔一批、整改一批，规范对燃气经营企业的管理，加强对燃气用户的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规范燃气安全管理，全面提高事故防范能力，促进我区燃气行业安全稳定运行。

二、组织领导与职责分工

组长：孟刚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黄文能区府办副主任

陈瑜源区住建局局长

冯坤友市城监大队副大队长

成员：邹颂升市公安局云城分局副局长

徐志强交警支队市区大队副大队长

区文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二级主任科员

李国宁市交通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黄炳余区交通局副局长

邱树森区应急局副局长

饶昌耀区消防救援大队副大队长

陈宇新云城街道党工委委员

陈志雄高峰街道常务副主任

梁伟文河口街道党工委委员

朱木元安塘街道常务副主任

杨海辉思劳镇副镇长

何国强腰古镇副镇长

梁必胜南盛镇副镇长

刘日华前锋镇镇委委员、武装部部长

程满屯云浮市燃气协会秘书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冯坤友任主任，具体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并牵头组织开展专项督查。

办公室下设专项工作小组：

（一）企业经营监督组：

组成人员：区住建局4人、区应急管理局1人、区市场监管局1人、市公安局云城分局1人、区消防大队1人。

会同新闻媒体宣传普及燃气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提高民众安全意识；

负责对存在违法违规供气行为的燃气供应企业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二）公共安全监督组：

组成人员：区住建局2人、市公安局云城分局2人、区应急局1人、区市场监管局1人、区消防大队1人。

依法查处经营单位违反消防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市场经营监督组：

组成人员：区住建局1人、区市场监管局2人、区交通2人、市公安局云城分局1人。

负责对燃气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上岗资格进行监督检查。

各镇（街）：按属地管理原则认真实施整治工作，组织开展燃气使用安全的检查和宣传，负责辖区内瓶装气的安全监管。

三、整治范围和重点

（一）整治范围

此次云城区辖区内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涉及储存、充装、经营、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燃气行业所有领域（液化石油气企业、使用液化石油气等燃气的餐饮等公共场所）。

（二）整治重点

1. 重点整治在用及新建、改建、扩建的燃气场站未落实安全设施有关规定行为，消防设施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未落实安装告知、监督检验和使用登记等工作，相关从业人员未持证上岗等问题。
2. 重点查处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燃气经营、气瓶充装、燃气运输和非法储存、倒灌、分装、掺假、销售瓶装燃气等活动，坚决遏制擅自设点、无证经营液化石油气等违法违规行为。
3. 重点打击非法充装、使用未办理使用登记、未按规定定期检验或报废液化石油气钢瓶，擅自排放残液和修理改造拆解钢瓶等危险行为。
4. 加大餐饮场所（包括宾馆、饭店、学校、医院、养老院、企业食堂瓶装气化间和流动商贩、烧烤摊、农贸市场等）燃气安全管理，严厉打击违规使用燃气和超期气瓶、报废气瓶等行为。
5. 加大燃气存储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液化石油气瓶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6. 加大燃气设备设施和液化石油气瓶安全使用知识的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提高使用者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四、工作步骤

（一）自查自纠阶段（即日起）。各镇（街）、有关部门要结合本行业燃气安全监管工作实际，分析存在问题，研究制定燃气安全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列出重点企业、重点问题。要督促企业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及时治理纠正违法违规行为，消除安全隐患。要在全面排查摸底的基础上，对重点企业（场所）重点排查，不留死角和盲区，并将排查出的问题逐一登记、建档立案、督促整改。

（二）集中整治阶段（2020年12月）。组织开展联合执法，加大检查力度和频次，对重点单位实施明查暗访，重点检查隐患排查整改情况、应急准备、应急预案、值班值守情况，确保隐患治理责任、措施、资金、时限，严格整改闭环管理。对责任不落实、隐患治理不到位的要挂牌督办；对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要坚决停产整顿；对非法违法组织生产经营建设的，要坚决依法予以取缔、关闭，并严厉查处。

（三）巩固提高阶段（2021年1月）。通过采取突击检查、加强督查、重点抽查、跟踪检查等多种方式，对辖区内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区直各部门要按照本方案的职责分工，认真组织开展本行业领域的专项整治工作。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严格落实到位。

（二）加强协调配合，形成监管合力。燃气专项整治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和信息互通，建立上下联动、部门互动、区域联动的工作机制，加强协作配合，及时信息沟通、情况通报，对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涉及其他部门监管的违法行为，要立即向有关部门移送。要大力组织

开展联合执法，形成监管合力，有效打击各类违法分子的嚣张气氛。

（三）坚持统筹兼顾，实施标本兼治。各有关部门要把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与危化品检查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相结合，与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严格日常监管执法、建立安全监管长效机制相结合。要以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为契机，针对燃气使用的特点，从开展岗位达标入手，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规范作业行为，减少和杜绝“三违”现象，全面提升现场安全管理水平。

（四）加大查处力度，严格依法行政。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对达不到基本燃气安全要求的单位、场所，要依法责令其立即停业整改，直至隐患消除。对不认真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导致发生事故的，要严格按照“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查明原因，分清责任，依法严肃处理，并及时向社会公布调查处理结果，推动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五）认真总结汇报。各相关单位要认真开展各项活动并进行总结。于12月1日前和12月30日前分别对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认真进行总结，将“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 and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总结以及简报、照片等佐证材料报送到区住建局。照片要求标明时间、地点、活动内容，格式为jpg□

读罢竟挑不出一缺点。

xx区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县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汇报

中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